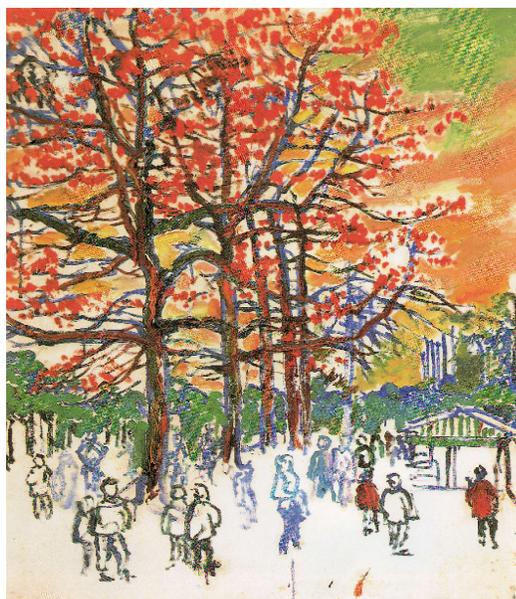


凡事謙虛、溫柔、忍耐，用
愛心互相寬容，用和平彼此聯
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
一的心。

(弗 4:2-3)

主 題 分 享



不要怕只要信

寇紹穎長老

主耶穌應許說：“不要怕只要信”，相信這聖工既是神給的托付，主必負責，主必加添力量！

耶穌在地上的時候，有一次前去醫治睚魯的女兒，她病重快要死了。他們還在路上時，消息傳來這女孩死了，當時人們一陣慌亂，以為趕不上太晚了，沒有希望了，在家人傷心欲絕時耶穌說：“不要怕只要信”(可 5:36)。不要害怕擔心要信靠神，環境雖然險惡無助，然神是全能的主宰，祂從不誤事，祂有大能可以平靜風浪，能反敗為勝，使混亂局面回復平靜。在動盪不安中神是安定的力量，有神的同在並相信神的賜福，就能沉得住氣，鎮定不害怕，教會才能在穩定中求發展。

一年來教會推動小組轉型，從傳統的教會轉型成小組教會，這是基督四家很大的轉變。牧長們的帶領是在嚐試階段，區牧小組長都在努力配合，兄姊們也在適應中。這個過程好些人不習慣，同工們服事太累，有些轉型的目標一時達不到，兄姊靈命的增長並不顯著，我們難免會問：“小組教會有什麼好？”我們必須依靠主，堅定信心、剛強膽壯，穩定小組教會的發展。

每件聖工的運作都有一個共同的策略，就是使徒保羅教導的方法：本於祂、依靠祂、歸於祂(羅 11:36)今分述於下：

(一) 本於祂：

小組轉型的聖工是出於神的感動和帶領。兩年前教會牧長們一起禱告深感教會發展需要更新、需要突破才能滿足神設立教會的心意。教會必須在會友關懷工作，兄姊靈命進深以及傳福音的負擔三方面來努力，我們也向有經驗的教會觀摩學習，於是決定採用馬鞍峯教會之標竿教會的小組模式來作轉型發展，使用這些已被證明為有效的步驟來改進教會聖工運作，建立教會成為神的家。這是神給我們的異象和負擔，這是出於神的。

(二) 依靠祂：

作聖工不但要有神給的異象，還要在整個進行中全心依靠神的大能。我們必須有計畫、有步驟、有訓練、有同工，我們要盡人當盡的本分。在規劃中要求神給智慧和引導，作聖工禱告的工夫是絕對不可少的，因為每件聖工都是屬神的，都是神聖的，也是魔鬼想盡辦法要破壞的。禱告表示依靠神，禱告有神的同在和保護，禱告能擋住魔鬼的攻擊，禱告使我們在聖工進展不順的時候有信心，禱告必蒙神垂聽，主會動工挪開困難，增加幫手。兄姊在小組聚會中彼此認識，互相關懷代禱，彼此勸勉，一同學習神的道，進而開始為未信主的親友提名禱告，在小組聚會中經歷到神的能力。

(三) 歸於祂：

作聖工若有成果當將一切榮耀、尊貴、權柄、頌讚都歸給我們所敬拜事奉的耶和華真神，因為一切聖工都是神給的異象，神給的感動、恩賜、智慧、機會、健康、同工…等才能完成的。故此作聖工只要盡其在不必和別的小組比較，有的小組有人決志信主我們為他祝福，因那是歸到主的名下，有的組人數增多將要再分組，我們就感謝。作聖工不是建立自己的勢力乃是建立神的國度，要謹記施洗約翰的話："祂必興旺我必衰微"(約3:30)，當別的組缺少同工時當分出同工前去支援。當我們知道聖工是完全屬於神的，你會事奉得很輕鬆，因為你的主是大有能力的，你服事祂的工作必會蒙福。

我們憑信心進行小組教會的轉型，因為變動很大難免手忙腳亂，許多工作是從前沒作過的，我們擔心不知道怎麼作，主耶穌應許說："不要怕只要信"，相信這聖工既是神給的托付，主必負責，主必加添力量！謝謝主預備許多的同伴同工一起作聖工，彼此扶持幫補，走在這條服事的路上就不膽怯，主必加添信心，前面的路是愈走愈光明的。



生命中的一件美事

黃朱倫博士

主耶穌稱讚香膏抹主的事奉是一件美事。我們當留心自己的服事會不會得到耶穌的稱讚算為美事。究竟香膏抹主這件事何以是件美事呢？我們從下面四方面來研討：

（一）事奉的動機

主看重人事奉的動機，這個女人打破一瓶貴重的真哪噠香膏，這個很昂貴的香膏約值一個人一年的工資，她願意奉獻給主，澆在主的頭上使主得著榮耀發出馨香的氣。她的動機是出於對主的愛。愛主就願意將貴重的東西給主，她知道主說過將要受死會離開他們，故為安葬主的事來事先抹主，她知道主給她新生命，她甘心事奉主。

（二）事奉的價值

當時有幾個門徒不喜歡香膏抹主這件事，覺得太浪費，作在主身上不值得，認為還不如把香膏賣了錢，可以用來賙濟窮人。他們不明白主受死的意義，神子耶穌以祂尊貴無窮的生命為你我捨了，有什麼可以挽回生命呢？生命的代價何等珍貴！這女人所付出的是為主作的，故她所行的是有價值的，我們事奉主花時間、精神、金錢、才幹用在主的身上都是有價值的。

（三）事奉的時機

事奉主要把握機會，機會一過去就來不及了。這女人及時用香膏抹主，再過不多時，主就被賣、受苦、受死，要再想服事主就太晚了，要幫助窮人隨時都有機會，這也是應當作的，但服事主的機會要把握住，特別是聖靈感動時要趕緊去作。順服聖靈的引導服事主作的是一件美事。

（四）事奉的滿足

全心擺上的事奉是令主心滿足的。主若悅納，我們的心就有滿足了，心中有平安喜樂滿足是何等的福氣。我們要在服事上作神看為美的事，如此愈事奉愈甘甜，愈事奉愈蒙福，愈事奉愈有神的同在和祝福。如此事奉必得神的稱讚和獎賞。

我們蒙恩得救了，都應當來事奉主，留意作美事的事奉，這才榮神益人，自己也蒙福。



見

證

分

享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叫你們察驗何為 神的善良，純全可喜悅的旨意。

(羅 12:2)

我的事奉經歷

夏詹之麗

在神的工作中，沒有“退休”這兩個字，所以我要去，
使用神所賜的，作我能為神作而需要作的工作。

歸於基督：

我與外子於 1974 年來美定居，因為三個孩子都在美國求學，三個孩子說：“我們三個人都來美進修，遠離您們，如果父母親仍遠留台灣，我們是不放心的，如果有什麼事情發生，不能立刻相聚。”這也是實情，因此我們決定提前退休來美定居。

來美之後不久，在黃弟兄家中認識了寇監督，就在寇監督帶領下受洗歸入基督名下。外子原是信天主教，也同時歸入救主名下。這使我想到了母親原是虔誠基督徒，我受家母影響極深，只是當時正在醫學院就讀，實在太忙，沒有辦法陪母親去教會，後又因住讀關係，陪伴母親機會更少了。

母親信主之後，改變很多，我們都一一看見了，她的改變是明顯的！信主之後，她便從她老我驕傲的寶座上走了下來，成為一位慈愛謙卑的人。父親與母親結婚三十幾年，幾乎每天父親都會勸她學習原諒人，不要挑剔，不要批評，不要計較，因為每一個人成長的環境不同，性格不同，受的教育也不同，總需要寬容！但是母親雖知道父親的好意勸解，卻不能改變。直到母親信主之後，卻改變了，她就從她那高高在上的寶座上下來了，前後好像變了一個人，我深受感動，也答應母親一同去教會認識真神，但醫學院的功課實在不允許，後來又成為住讀生，更是困難了。

來美後於 1978 年八月與外子一同受洗，歸入基督名下，真是美好！我以前與外子和孩子們，每主日同去——教會(天主教會望彌撒)，雖然敬畏天父，但總覺得祂在天上，距我遙遠。但信主之後，主耶穌好像就常在我身邊，是那麼親近，無論作什麼，祂都與我同在，使我能生活中感受到祂的真實。

受洗之後不久，只有一年的光景，教會成立了“長青團契”，並且讓我來帶

領這一個團契，也就是帶領年長的伯父母們，一同來敬拜神，研讀神的話語，思想祂的旨意，實行祂的教導，而試著把祂的教導活在生活中。當我試著推卻這任務時，寇監督說：“神揀選妳，就應該歡喜快樂地接受，聖靈自然會帶領妳和教導妳。”是的，我的生命和眾弟兄姐妹的生命一天一天地進深。

至於為什麼稱呼我夏媽媽？因為小兒子大維在基督之家的青年團契中聚會，因此年輕的人就稱呼我“夏媽媽！”沒有想到“夏媽媽”就成為了我的別名，至今人人都如此稱呼我！

信靠與順服：

經過多次的禱告也向牧長們求証，取得了牧長們的同意，更取得外子弟兄的同意，準備進入神學院就讀，於是從 Cupertino 的房子遷入老人公寓，為的是求生活上的簡單、弟兄有照顧。不再住在自己的房子裡，他也比較喜歡美國日常生活飲食—西餐。初時為走讀，每天開車從 San Jose 到神學院，地址是 Berkeley，需 1.5 小時，來回需 3 小時，後來為不浪費時間，就改成為住讀，每星期兩次，週一早晨及週五下午回家。

一切都就序了。69 歲入學，72 歲畢業，修滿三年教牧課程，實在是個老學生。但畢業之後一身輕鬆，不再為自己的神學沒有基礎而耽心了。再回到四家來事奉，仍舊主持長青團契及一些主日學課程的教導工作，謝謝主的安排與帶領，事奉神的工作永遠是那麼美好！

在長青團契中，當我們聚集在一起的時候，我們運動、我們讀經、我們聆聽神的教導，我們從祂的教導中、話語中，明白祂的旨意和真理。在聚會中我們談個人的見証，也提出個人的難題，大家共同商討，更交換有關健康的問題，時間不夠時，我們也會另定一個時間作專題的討論，團契的生活是親密的、熱絡的。

事奉中不可缺少的工作是接送年長的伯父伯母們來聚會或參加團契活動。三十餘年，我不計其數的接送，沒有一次失誤，足見都在神的眷顧保守之中。感謝主！祂永遠都在我們的周圍，永遠與我們同在。我們惟一的一次爆胎〈輪胎〉卻是發生在接蕭伯伯、伯母的公寓前面的 curb 上，車子停好了，車上已有五位伯父母在車內等候，砰然一聲巨響，輪胎爆破了！我們雖受驚了，卻喊出了“哈利路亞！”讚美主！立刻打電話到教會，就有另外的車來接我們！真的！爆胎在路旁的 curb 上，也正是神的恩典之一。

數算神的恩典：

在我一生的經歷中，舉家遷台得到神的幫助；神更用神蹟藉著信徒醫生的手

見證分享

，延續了孩子的生命 30 年以上。(關於神醫治的見證曾刊載於旌旗)從那時起，我就立志事奉神！事奉人！愛神所愛的人！

繼續作基督精兵：

神的工作是無止境的，所以在神的工作中，沒有“退休”這兩個字。我常常說：“我要作到我無能為力的時候。”現在還不是，所以我要去，去到遠方，也許是大陸，也許是台灣，作一些宣道的工作，只要神許可，使用神所賜的，作我能為神作而需要作的工作。如查經班，培訓班…等等，使他們都認識神更深、更愛神，像我們一樣！

親愛的弟兄姐妹們！願你們都有一顆宣教的心志，因為這是神給我們的大使命。廣傳祂的福音，要學習保羅，只知道主耶穌和祂的十字架，擴展祂的國度。也許你們可以利用你們的休假，或其他合適的時間，向沒有聽過福音的人，或聽過而有疑問的人，傳講神的愛，祂的大愛的拯救，見證祂！不要怕！神已將大寶貝放在我們這群瓦器裡，使我們都成為不可侵入、不易破壞、不能攻破、永不受損的基督精兵。

讓我們手牽著手、心牽著心，走出去傳講主的福音，也讓我們在祂的愛的大家庭中(教會)成長(靈命長大和進深)。在合一的靈領導之下，在這裡神賜的新的山城裡，成為一盞明燈，照亮小城裡的人，以及遠處的人。

神就是愛，祂的旨意不止是要我們在祂的大家庭裡成長，彼此相愛，把神的愛活出來；祂更要我們把祂的愛帶到遠方去分享，把祂的愛帶到地極！



夏詹之麗傳道榮休紀念

蔣鳳雲

因為夏傳道為人和藹可親，事奉熱心，關心大家，照顧大家像母親一樣的無微不至，所以大家都尊稱她為夏媽媽。她是神的女兒，在這裡特別來見證夏媽媽超人的長處及傳福音的妙法。

一· 夏媽媽是我們的醫生。

在台灣夏媽媽就是優秀模範醫生。在這裡，她仍天天帶著溫度計、血壓機等，如果弟兄姐妹們感到不舒服，她馬上就為您量血壓、數脈數，隨時隨地給予幫助，讓大家都很有安全感。

二· 夏媽媽是位服務熱心的好司機。

在前幾年，她每天開一輛大客車，到老人公寓三街、四街、五街（聖荷西），接滿一車人，歡歡喜喜到教會參加主日崇拜和團契。這項服事，她一直不間斷，做到客觀環境不允許為止。相信很多伯父伯母都非常感謝夏媽媽。

三· 夏媽媽總是謙卑和氣待人。

夏媽媽不怕受氣，總是儘量做到大家的要求。在以前接送人的過程中，不管是早是晚，總是謙卑待人，碰到有人發牢騷，就鞠躬道歉，讓對方深受感動，也跟著謙卑客氣起來。

四· 夏媽媽是好牧長。

在喜樂團契每週二的聚會中，夏媽媽長年為大家準備食物，從不間斷。她也始終精神奕奕地帶領大家禱告，對每一位老人家愛護倍至。

五· 夏媽媽是我們的好榜樣。

她七十高齡去讀神學院，神學院畢業後就在教會成立常青早餐會。除了開車接送會友外，更與本人同工，一起教大家做運動。現在常青團契改名喜樂團契，仍數年如一日，她服事人的精神是我們的好榜樣。

見證分享

六·夏媽媽是我們基督四家的一寶。
她從不讓人服事，總是服事人。她動過幾次大手術，病剛好就回來教會繼續服事，
她堅強的身影令人敬佩。她愛神又愛人，永遠是我們的好朋友，好導師。

夏媽媽！您真是我們的好媽媽！願 神永遠與您同在！



驚魂記

王劉彥梅

退休後因台灣、美國都有孩子，故此半年跑一趟。1999年四月，我在由台返美的前一天，早上10點多鐘整理好重要的文件，準備送回保管箱的小抽屜裡，順便去看看女兒，再買一些小東西，帶著機票，看醫生拿藥等等…，心裡盤算著，走到路口，在毫無感覺下，抬頭一看，我的皮包已被一位騎摩托車的騎士以同樣的姿勢背在他的背上，我下意識的追了幾步，他已轉入巷內。我的腿已軟，頭也昏了，驚慌失措，欲哭無淚。此時一對夫妻騎摩托車經過，問明原由，即刻追入巷子裡，不多時即回，說沒見任何人。我無奈，轉身向回家的路上，幾乎跌倒，就呼求主，我說：“主啊！我怎麼辦？”這時很清楚的聽到一個聲音說：“你不是好好的嗎？”我即時清醒，想到前些時我的一位朋友的女兒才30多歲，也是遇到了搶匪，她因即時警覺，死命的抱著皮包不放，把肩胛骨都拉斷了，住了很久的醫院。故此神提醒，我不是好好的嗎！有很大的安慰和力量，我心裡平靜多了，又覺得有主的同在。回到家，首先打電話報警，和外事處聯絡備案，通知航空公司機票遺失，台美支票掛失等，一一都有主的同在辦妥，沒想到十天後我就平安的上機返回美國。

但返美後仍有後遺症，一想到美國的綠卡、台灣的身分證、印章、小抽屜的鑰匙和密碼都在丟失的皮包中，心裡實在不能平安。每天必須靠著讀經、禱告、默寫經句才能渡日，直到現在養成了每天晨更靈修才能平安喜樂渡日的習慣。如今此事已過去八年多了，一切都平安無事。神常藉著給我們一些挫折，讓我們長大。祂的愛是何等的長闊高深，做祂的兒女是何等有福，主啊！謝謝祢！



點燃在我心中的燈台 ~~ 追憶馮振威長老

沈傳鑫

那是在 1997 年一個風和日麗的聚會日，在教會與馮長老邂逅，只見他銀髮璀璨，邊搖鈴邊上前和我握手，我不知他尊姓大名，聽說他也是教會內一名長老，有點奇怪。回到家中便告訴我太太，見到了一位「搖鈴長老」。

1995 年感恩節前夕我在 Berkeley Thousand Oaks Baptist Church 受過浸水禮，時而翻閱著俞提多牧師送我的中英文對照新約聖經。輾轉了兩年，便隨兒子一家遷徙到 West San Jose 來定居，從此常到基督第四家參加主日崇拜。始初僅認識寇、王兩位長老，因他兩位一是教會“當家牧長”一是“大內總管”，為人樸實謙和，對我這從太平洋彼岸跋涉來美的人，可說是一見如故，四海有家。之後又認識了陳文禎長老，從此經年累月便與四家結下緣份。

話分兩頭，我在中國大陸時，多年患有眼疾，隔三差五月份就要發病，發作時兩眼紅腫狀如豬肝，難見日光，臥睡三天，遍求名醫診斷為退化性慢性結膜炎，可治標不能根治。美國固然空氣新鮮氣候宜人，照樣復發，僅延緩發病週期而已。我太太為我禱告，再去求醫，直至醫生檢查我的近視度數增加非配鏡可以改善，而是白內障症狀，要我立即手術治療，當時我兒子兒媳工作特忙，難以分身，在這躊躇無奈時刻，馮長老又出現在我眼前，主動要送我去醫院進行手術，記得那是 2003 年 4 月份，他遠從 Palo Alto 住所開車到我住所，把我送到 Downtown San Jose 東北角醫院，幫我與醫生溝通，待我仰臥滴入麻藥後說，他在車內等我。在近兩小時手術過程完畢後，準時攙扶著我這蒙上紗布戴著墨鏡的「瞎子」上了他車，並告知下次另隻眼的手術仍由他來接送，我怎敢再勞神他呢，心中想著下次由兒子來吧！

第二次手術前兩天，馮長老又把手機號碼告訴我，以便隨撥隨接通，見我猶豫，他說：“我是開著裝甲車馳騁疆場的，既守時，又安全。”就這樣又是他悉心照料幫我完成第二次白內障摘除手術，他那謙和熱忱的勁頭，使我深深感受到聖靈滿滿著

他全身，是神的旨意讓他來執行，從搖鈴招呼到心甘情願地服事人，正是彰顯出他是神的聖徒。他總是輕聲笑語而禱告起來聲如宏鐘。“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子，斷不能進天國。”(馬 18:3)

在三月二十一日追思禮拜上午，當我剛步入追思大堂那一刻，一眼就遠眺到你仰臥在那裡的銀髮、容光。敬愛的馮長老，你知道嗎？我不再有眼疾了，深度近視眼鏡不用戴了，我的右眼在手術後能遠視到你慈祥的面容，而左眼又能看清聖經上的小字，這都是神藉著你送我去治療並改善的。為了不忘卻的緬懷，填詞一首紀念；

蝶戀花

沈傳鑫

晨曦〔註一〕訃聞方寸亂，四疊〔註二〕長老，呻吟優戚戚。

猶抱喜樂有好夢，莫嘆春似人將老。

人生苦短永生長，燈台七盞，照亮同天路。

鈴聲消停續振威，聖靈灌滿舒展眉。

〔註一〕

三月十六主日崇拜還見到馮長老坐在大堂，而次日上午即聽到他睡夢中早卒，錯愕之至。

〔註二〕

王維送元二使西安詩

「渭城朝雨邑輕塵，客舍青青柳色新。

勸君更進一杯酒，西出陽關無故人！」

後播入樂府，反覆歌之，謂云「陽關三疊」。

此處借喻，嗟吁長老再再，謂之「四疊」。

敬愛的馮長老，你已打完美好的聖仗，功德圓滿，快快樂樂地安享在天堂寶座前吧！我們將會把福音繼續傳揚。

紀念敬愛的馮伯伯

蔣鳳雲

馮振威長老是我們喜樂小組的一寶，他為人處事深受大家的尊敬，因此我們稱他馮伯伯。他每天都笑容滿面，充滿喜樂，神的榮耀在他的臉上發光，一看就知道他是一位討神喜悅，受人敬重的基督徒。他服事神忠心，服事人熱心誠懇、親切細心，開車接送大家到家門口，不是放下就走，一定看到我們開了門進到家，他才離開。(名副其實的服務到家)

馮伯伯是一位有求必應的人，我們吃老人餐他一定奉陪。他的愛心使我們感動，他的熱心使我們受惠，他的耐心使我們蒙福。他是一位好丈夫，對師母體貼無微不至；更是一位好父親，為兒女照顧孫輩，是大家的好榜樣、好模範。馮伯伯安息吧！我們永遠懷念您！



偕主同行

馬莉

我的孩子選擇不逃避，將自己內心的告白在眾人前表明，
需要多大的勇氣啊！無疑這是來自神的力量吧！

我的孩子受洗了！當 Angie 早在兩個月前告訴我她決定於 07 年 12 月 31 日接受浸禮時，我嚇了一跳！真的嗎？在我眼中凡事似懂非懂，天真爛漫的孩子真的可以做出這麼大的決定嗎？她懂得歸入基督門下的真意嗎？也許只是一時興起吧！但每次問她，每次點頭，孩子的堅持令我訝異。直到她與英文堂牧師 Eric 談過話，確定她了解一切有關浸禮的程序及準備，並因怕水而改為點水禮後，方才放下心中的疑慮。

Angie 是個與眾不同的孩子，雖然在求學的路上並不順遂，在人際溝通上缺乏技巧，與同儕較難建立友誼，但純真樂觀的好性情卻是令人喜愛的。

浸禮前，我多次與她溝通，商討她的見證分享。半是引導，半是揣測，終於勾勒出她想表達的全貌。而孩子的心啊！在一路跌跌撞撞的成長過程中，早已遍體鱗傷，每說出一句，就受傷一次，多麼地不捨啊！直到受洗當日，她站在台上分享，我的淚水已泉湧而下。我的孩子選擇不逃避，將自己內心的告白在眾人前表明，需要多大的勇氣啊！無疑這是來自神的力量吧！

以下是 Angie 的見證：

「有一天我坐校車放學回家，心裡很不平安，因為在學校裡跟同學有些爭執，也受到老師的處罰。忽然我看到天邊出現雨後初晴的彩虹，我感覺神好像在對我說話，祂說：“不要怕！孩子！我在妳左右！”我的心就安定了。我想，那些平常對我很 mean 的同學，我就原諒他們吧！神不也賜給我好朋友和愛我的人嗎？我要從心裡讚美感謝神！

聖經上說，神是公義的，我感覺有許多不公平的事常在我身旁發生，以前我

見證分享

會問“為什麼？”，現在我會想作為基督徒，我們追求的是 eternal life (永生的生命)，當新天新地來到時，不會再有不公平的事發生，我會在神的愛中做個快樂的基督徒。」

在 Angie 的見證中，話語雖短，寓意卻深。她知道神是公義的，知道饒恕別人的過犯，知道珍惜自己所擁有的。她更了解永生的意義，對新天新地有所盼望。我真是為她驕傲啊！

曙光團契從 07 年 3 月開始聚會，這個為 Angie 及她的朋友們設計的青少年團契，每週五晚上安排聖經故事、真理探討、經句背頌、分享禱告等內容，讓孩子們從聖經的門外漢，一直進步到現在每個人都可以開口禱告，在生命中尋求神的幫助，與神聯結。很欣慰！Angie 是這個團契中第一位受洗歸入基督門下的，相信有神的祝福，在神親自的帶領下，必會有其他的孩子跟隨 Angie 的腳步！

我的孩子受洗了！在她 18 歲生日前，願神的愛繼續光照她！偕她同行！



Testimony

Frances

I don't remember the exact time I started going to church; however, I do remember that I've been going since I was at least in first grade. When I first went to Sunday school, I was the only girl there, mainly because the service my parents were going to was the early morning service. I didn't like being so discriminated gender-wise, and it didn't help that I was a generally introverted person. But...despite my uncomfortable-ness in Sunday School, I still went there every Sunday morning without complaint.

My name is Frances. I'm 14 years old, a freshman at Monta Vista High, and I regularly attend the English Congregation in the 4th Home Of Christ.

I really don't know how I came to believe in Jesus Christ. All my life, I lacked opinion. I listened to what others said and thought, but in the end, whenever somebody asked me for my opinion, I'd almost always say "I don't know." My own opinions would form off of what other people thought. I guess that's how I came to know and believe in Jesus. I grew up that way in a Christian family. My parents' strong beliefs in Christianity rubbed off onto me...so I just did.

Yes, I believe in God. But if anyone asked me why I believed in God when I was still a naïve, clueless little girl, I wouldn't have been able to come up with a good reason. The most I could say would probably be "He died for our sins on the cross", which is actually a good reason. But it'd be different if I had to explain my beliefs and opinion to people who didn't share my religion. The most I could say then would probably be "Because my mommy said so".

I cruised through my childhood, naïve and clueless about life. I watched TV, and I was amazed at how much drama somebody could have in any given life. My life was pretty much perfect; I had great friends, my grades were decent, my parents weren't annoying or naggy, and boys had cooties.

In 8th grade, something finally happened. I had a friend; she was one of my greatest friends in life. But she was also a busy girl doing her extracurricular activities, and had almost no time to hang out with me. It was during that time she started to spend her brunch and lunch in school playing and practicing basketball, her extracurricular activity.

見證分享

All in all, I was disturbed by the fact she would give up spending time with me for basketball. It was actually a little more complicated than this, but for the sake of the length of this testimony, I'll just keep it like that. As a result, I had a mix of feelings. I felt really angry towards my friend at first. Then, when I tried being rational, I felt guilty for being angry at her to begin with. And then I'd feel depressed for no reason. It wasn't like she never showed up during brunch and lunch—she still devoted some of her time to be with me and our little group of friends.

Deep down, I've always known that God would be there for me in any crisis. But I never actually went through that feeling. The feeling of reassurance and hope, even in the time of great despair. What happened between me and my friend wasn't that drastic or a great big deal. However, when I turned to God for help during my bipolar depression, I felt it for the first time. I had another one of my friends there for me; she tried to help me get over this silly thing. But it wasn't enough to help me feel better. The next Sunday when I went to church, I poured out my heart to God. I was able to let go all of my feelings and I felt truly happy for the first time. I praised and looked up to God for help—and in turn, the Holy Spirit told me that this was a silly thing to worry about.

There was another time when I got angry at another friend. She was being somewhat rude and unappreciative towards me, and I didn't like it. I realized that maybe something was troubling her to begin with, but it angered me even more to know that I was the person she chose to take out *her* own anger on. When she realized her mistake, she came to me for forgiveness. I forgave her...but I still felt a tad bit angry, and I refused to speak to her. Then came another Sunday...and the Holy Spirit inside me made me come to realize that...this was a really pathetic thing to get so worked up about, and that it wasn't worth losing a friendship for. As soon as I came home from church, I called her up to tell her that I forgave her.

Yes. I realize that 8th grade was only the beginning of the drama that would take place in my life, just like in any other TV show. But, unlike the characters in the TV shows, I realize that I'd be able to cope better with the situations, knowing that I have someone to talk to, someone who has a plan for me and my life, and someone who will eventually make things all better, as part of His plan. By turning to God, I can remember all the things He's done for us. Because of that, I was able to forgive so many times, and God's shaped me to become the person I am today. Now, if someone, regardless of religion, asks me why I have faith in God, I can say that because He sent his one and only Son to die on the cross for us to forgive us of our sins, and that alone should be reason enough.

There were so many times, chances that I had for me to become baptized.

Every time there was a baptism, I backed out. I thought I wasn't ready, and every time I backed out, I realized, that in reality, I really had no clue what was holding me back. I believed, and still do, in Jesus. I've always believed that Jesus died on the cross to save my sins. But...I guess, that in order to qualify for baptism, you had to go full out. You had to really feel it, and you had to be able to be identified as hardcore Christian in order to be able to be baptized. That's what I thought what it meant to be baptized. And, really, I did feel all of that in 8th grade. I was pretty hardcore last year. And yet, I backed out, and I missed my chances to become baptized so many times.

I considered getting baptized again in October 2007... But I felt different. I spent the past summer in Taiwan. In Taiwan, there wasn't a church I could go to. My mom went to the church she went to in her childhood life, but I didn't feel comfortable going to a church where I couldn't really understand what was being preached, so in the end, I didn't have a church to go to. And the connection I felt I had with God in 8th grade deteriorated. This didn't coordinate with what I thought it meant to be baptized.

In the beginning of this month, teacher Diane (Diane 老師) helped me come to a realization that...being a hardcore, extroverted Christian wasn't what it was about. Being baptized was simply just accepting and believing Jesus. It was telling the world that you're a follower of Christ, and that you'd go past and beyond as far as you can to spread the good news. It was opening your heart to Christ, and letting God do His work and complete his purpose with me. Even though I felt as though my connection with God wasn't as close as it was before, I realized that it was because I didn't open myself up to Him.

I want to thank Diane 老師 for always being there for me. She's always supporting, caring, and kind towards me. She's someone I can look up to with my greatest respect, and her compassion all together makes her a better person. If it hadn't been for her, I probably wouldn't be standing here giving this testimony today.



Jesus • Precious Choice

Sally Chung

Before I accepted Jesus as my savior, I went to church often and joined VBS. I pretty much grew up in a Christian family in which almost all of my relatives were believers. I didn't really understand why I went to church though. There was a day after school when I was in 6th grade, and I remember walking home that day and seeing an elderly man who was passing out Bibles for people who came out of my school. I don't remember if I had been a believer that day, but I hope to serve others in the unique way God has blessed me with.

The time that I realized that I needed Jesus was when, at Sunday school in May, we were doing a little booklet about accepting Jesus. The first Sunday, we were to say a prayer. I didn't since I didn't know exactly why we were doing it because I wasn't taking it seriously. The next week came and I prayed that prayer. As I did, I realized just how much I didn't understand about me going to church. I suddenly realized that being a believer took more than just going to church. There was going to be many steps of faith and choices for me later on.

Psalm 19:14 was a verse that helped me understand that baptism was pretty much just the beginning of being a follower of Jesus. *May the words of my mouth and the meditation of my heart be pleasing in your sight, O Lord my Rock and my Redeemer.*

I was starting to understand that every moment of my life was planned to praise God and try to lead the sheep to the Shepard.

I think that it was a great opportunity for me to have read the 40 Days of Purpose by Rick Warren. After reading the first day, I was beginning to wonder if I really understood why God had put us on this

earth. I was starting to realize that even though I was saved, there are people out there who don't even know that there was Someone made a precious choice to die for them and that He is coming again. They had no idea that there would be a time in which Jesus would rise again and we would finally have a reconnected relationship with God in Heaven.

Even though I had sprained my ankle a week before baptism and I had crutches, I knew that God wanted me to go ahead with the baptism even though I was not fully well. Some of the people that I knew did not disagree about me getting baptized even if I had an injury. God was telling me that baptism was a very important step of faith. He was telling me that even though I had sprained my ankle a week before December 30th, I should still get baptized since I had decided to do it a couple of months ago. God is trying to help me understand and trust to see his plans in a positive way because he knows what is best for me and for others. God shines and wants me to serve others for his purpose.

I considered baptism since I understood that baptism was a public declaration from the inside out of my inward belief in Jesus dying on the cross, being buried, and then resurrected to be with the Father.



Baptism Testimony

Sarah

I grew up in a Christian family so I was able to attend Church pretty often. Before we moved back to California from Texas a few years back, I didn't pay much attention in Church. I realize now that most of the people in my Sunday School class knew more about the Bible than I did. Whenever we played Jeopardy or the teacher asked questions, I wouldn't know half the answers, even if the teacher had told us the answers in the lessons before.

I noticed after I moved that people who aren't Christians have something missing in their lives, and don't have the joy that we have from God. Like the passage in Job 8, people who are godless trust in fragile things. When they get into difficult situations, they turn to these things for support, but they give way and don't hold. Sometimes when I prayed to God, the things that I asked for didn't happen. I would wonder why, but then something else would happen that would make me grateful that what I had asked for didn't happen. God was telling me to trust Him.

Once when I read Hebrews 11:1, "Now faith is being sure of what we hope for and certain of what we do not see," I tried to figure out if that was true in my life about God. I'm not sure if that was the right thing to do at the time, but it was true. If God hadn't had me read *The Purpose Driven Life*, I wouldn't be entirely sure about whether or not I was giving my life to God.

Jesus really made a difference in my life. I used to not even want to go to Church, but he changed the way I felt about it by letting me move to a different environment. Something that I kept remembering was that everything in my life is there for a reason. The problems in my family brought me closer to God, instead of pushing me away from Him. I ended up depending on Him for strength and comfort. These trials reminded me that God alone is the Rock Eternal, and that I should place all of my trust in Him. I used to worry a lot, but now I'm trying to bear in mind that God is in control, and that my life is in His hands. Like my mother said, God will work in His ways at just the right time. He is never too late and never too early.

天父上帝召我向前行 — 藍天的日記

周楚新

不管是早晨，中午，下午還是晚上；也不管是春天，夏天，
秋天和冬天，我要讓我的每時每刻都成為神真實的見證。

星期四在 Arlington(阿靈頓)開完會已經很晚，我趕到 Reagan National 雷根首都機場時，回聖荷西的最後一班航班已經開出。機場到處是桔色，到處慢吞吞的。我抱著僥倖的心態，來到美國航空公司的櫃檯，看到要回加州的幾位議員也在等候轉到其他航班，估計沒什麼好戲唱。我查了一下當天其他航班回聖荷西的機會不大，我事先租的赫茲公司的汽車已經還了。於是我不得不回到機場附近的一家 Hyatt Regency 住了下來。

我來到 Hyatt Regency，在大廳裏我聽到一首非常美妙的音樂，我的心和著旋律跳起舞來，可是歌唱者的聲音卻非常的傷感。華盛頓特區的人好像還是沒有從 911 的悲傷中完全恢復過來。歌詞的大意是“每一個早晨都會變成晚上，每一個春天都會變成秋天，我們的記憶都會慢慢消失，我們的青春將會成為過去”歌詞極其傷感，我心裏強烈地覺得，歌詞的悲愴和旋律的希望很不相配。雖然我們常講不以物喜，不以己悲，但剛才那股美妙音樂的快樂卻被這悲傷的歌詞一掃而光。

這悲傷的歌詞把我的腳步加重了十倍，我住進房間，像往常一樣，打開抽屜裏的聖經《傳道書 Ecclesiastes》，“傳道者說、虛空的虛空、虛空的虛空。凡事都是虛空。” “我專心用智慧尋求查究天下所作的一切事、乃知 神叫世人所經練的、是極重的勞苦。我見日光之下所作的一切事、都是虛空、都是捕風。”

見證分享

我把這一段傳道書再讀一遍，我空虛的內心開始充實起來。我的心裏，有一段更好的歌詞，不僅讓我心曠神怡，更讓我發起向上的力量：“因為你與我同在，你的杖，你的杆，它們都安慰我。”

我隨手翻到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一直讀到“有信，有望，有愛”。不管賓館再好還是再壞，我明天就要回家；地上的日子再好還是再壞，我們終將回到天家。不管我們是誰，在何時，在何地，幹什麼，我們一定要有信，有望，有愛。在大廳裏聽到的旋律在腦海裏不斷翻騰。我感到自己不是躺在床上，而是躺在雲彩裏，躺在飄動的音符中。

第二天早晨，航空公司把我從是夢非夢中早早叫起來，又來到雷根機場。一切順利，我感謝神，祂讓我帶著美麗的夢醒來，祂讓我擁有一個美麗的早晨。飛機在我的禱告中起飛後，在 DC 上空轉了一圈，我的眼睛看著機窗外耀眼的陽光，腦海裏繼續迴旋著那段美麗的旋律。因為祂與我同在，我不能讓每一天早晨白白地荒廢變成晚上，不管是早晨，中午，下午還是晚上；也不管是春天，夏天，秋天和冬天，我要讓我的每時每刻都成為神真實的見證。我們每一個人，不管是少年，青年，中年還是老年，我們的每一根頭髮，身上的每一個細胞都是神創造的奇跡。腦海裏的旋律陪伴著我的思緒和祈禱，我用簡譜記下腦海裏縈迴的旋律。順著藍天的旋律，我記下我的旅行日記：

每天清晨，夢中醒來多興奮
每個春天，笑看花草叢中生
每個少年如水，滾滾激流翻騰
那是天父上帝召我向前行

每天中午，烈日當空照我心
每個夏天，稻香吹來滋我身
每個青年如火，燃燒錘煉真金
那是天父上帝召我向前行

每天下午，晴空萬里舒我心
每個秋天，滿山葡萄香沁沁
每個中年如光，充滿希望光明
那是天父上帝召我向前行

每天晚上，明月高懸照繁星
每個冬天，大地潔白更清馨
每個老年如鷹，還老更返童心
那是天父上帝召我向前行

每日每夜，基督家庭相愛相親
每個季節，聖火聖水洗我身
老少男女齊心，充滿智慧無盡
那是天父上帝召我向前行。

回到灣區後，我還是常常思想這首旋律。我向幾位鋼琴師打聽其來源，可惜大家都不知道。有一天在 HP 公司辦事，朋友介紹我認識一位樂隊指揮，我把一段曲哼給他聽，他說：“我知道這首旋律。” 感謝神，祂在這件小事上也讓我卸下擔子。



現代拿俄米

高徐志美

婆婆生命的改變

五月 1 日至五月 16 日，我們返美探視年事已高的婆婆，婆婆今年 94 歲，眼睛沒有昏花，精神沒有衰敗。感謝主，神祝福她如鷹返老還童，婆婆越活越年輕了。

公公婆婆於十五年前移民美國，來美才信主的，婆婆信主後生命與生活有很大的變化，以前喜歡打麻將，現在喜歡讀經禱告參加聚會。

主耶穌是她真正的依靠

七年前，我們返台宣教，公婆並沒有反對。之後，公公病了一年，非婆婆不要他人照顧，88 歲的婆婆照顧 90 歲的公公，其辛苦可想而知。一年後，公公去世，婆婆也病倒了，婆婆背部疼痛到不能躺下或是坐起，因為到了某一個姿勢就痛到不行。吃東西沒有胃口，勉強吃進的食物胃也不舒服。婆婆年輕時就有一個耳朵失去聽力，那時耳背的更加厲害。走路也不行了，必須用拐杖，用拐杖也走不直，走一走就偏斜往牆壁撞去。即使在這樣的情況之下，婆婆仍然非常堅強的自己生活，並支持我們在台灣的服事。在她內心深深的相信「主耶穌才是她真正的依靠」。

沒有幾個老人家比得上她

半年後，我們再回去看她。感謝主，奇妙的事情發生了，她的背痛好了，身段反比以前更加靈活。拐杖丟掉了，走起路來健步如飛。耳朵的聽力也比以前進步許多，以前常見她側著頭用好的一隻耳朵聽人說話，現在她可文風不動聽見四面八方的聲音。胃也好了，三餐定時定量，最喜歡吃我炒的紅燒螃蟹。厲害吧，沒有幾個老人家比得上她。

皇帝與黃牛

每次婆婆得知我們要回去，早早就買好許多食材放在冰箱中，然後一道一道的做出來給我們享用。五月一日下飛機當天，婆婆就預備了我們最喜歡吃的釀苦瓜、排骨稀飯、牛肚涼拌豆芽和幾道小菜等著我們，以後陸續還做海參燴三鮮、紅燒牛筋、腐皮捲...，還有未下鍋的酒釀雞...等等。

涼拌牛肚的豆芽是婆婆自己用綠豆培育的，培育的的豆芽短小肥胖卻十分甘甜，豆芽後面拖著一根細長尾巴，我曾目睹過婆婆摘豆芽尾巴，她戴著老花眼鏡，很有耐心的花上一個多小時捉磨著摘除，這種麻煩事我從來不會去碰，也怕幼松以後要我學著做，我就對婆婆說：「媽，豆芽的尾巴也是很有營養的，纖維很多，不用摘掉，可以吃的。」不要以為她 90 多歲的老人會上當，她回答我說：「亂講，尾巴不好吃也沒有營養。」然後繼續認真的把每一個尾巴摘除乾淨。難怪幼松對我說：「回到媽媽家中吃的像皇帝，回到台灣妳就把我當黃牛養。」

婆婆把我們當成小學生

我們並沒有吃維他命的習慣，但一回到婆婆家中，婆婆就為我們預備好幾樣的維他命，不但教我們如何吃，每天早上還盯著我們服用。這次我與幼松偷得三日閒往 Lake Tahoe 度假，出發前，婆婆把我們當成小學生要去郊遊，家中好吃的東西一股腦的全搬出來，不但有乾貨水果，還有冰箱中的熟食都要我們盡量帶著路上吃，又怕山上溫差大，翻箱倒櫃的幫我們一人找出一件厚衣服早晚穿。

婆婆毫無怨言的縱容我們

這次回去主要是探望陪伴婆婆，說是陪她，還不如說她陪伴我們較為貼切，婆婆平時閒來無事就看電視或是 DVD 連續劇來打發時間，母親節前，婆婆收到大哥大嫂寄來的連續劇「宋連生」坐堂，共三十一集，劇情正義又不失詼諧，很是好看，由於我們在台灣，除了利用晚餐時間看看電視新聞以外，是沒有時間看其他的節目，於是我們打定主意在我們返台前把這齣連續劇看完，為了趕時間，碰到劇情太拖就快速放映，甚至跳集的看，婆婆毫無怨言的縱容我們霸佔她自己愛看的電視節目，也允許我們打亂她看連續劇的習慣。

婆婆甘心為兒孫做每一件事

見證分享

女兒於五月二日從洛杉磯來看我們，婆婆公寓不大，我們三人分別打地鋪或是睡在沙發上，女兒五月五日清晨三點要起床，我們得送她趕往舊金山搭機赴歐洲，因此五月四日大家都得早早入睡，然而婆婆平時睡眠時間是在十一時以後，那天她也陪著我們九點三十就躺在床上，靜靜的等候睡意的來到，婆婆甘心為兒孫做每一件事。

婆婆對兒子的愛心

女兒的來到，由於天氣還暖，晚上睡覺，幼松將自己的薄被給了女兒，自己把沈重的墊被抓起一床搭在身上，婆婆見狀，擔心幼松睡的不舒服，硬要到儲藏室再找一床薄被給幼松，我說：「沒關係啦，將就將就蓋兩天，女兒走了就把被子還給他，別再把乾淨的被扯出來了。」婆婆說：「這怎麼可以將就，被太重，怎麼睡的好。」我們拗不過他老人家對兒子的愛心，婆婆終於找出一條輕巧的薄被給幼松才安心上床睡覺。

婆婆的生命力旺盛

婆婆像許多老人家一樣，累積了一大櫥櫃的衣服，每逢出門她就一件一件的試穿，在我們眼中，老人家衣服的款式相去不遠，但婆婆卻十分講究全身上下衣服材質的協調，顏色的搭配，衣服和鞋子是否同一系列，若是冬天，還多了圍巾的選項，如此可以折騰一個多小時，直到她認為十分滿意為止。這樣的舉動，看在我們的眼中十分感恩，因這表示她的生命力仍然非常的旺盛。

婆婆對神敬虔

婆婆有美好的靈性，清晨起床第一件事，就是為最大的兒子禱告到最小的孫子，然後隨著教會指定的進度讀聖經和背聖經，如果我記得不錯，她另外還多加一篇詩篇，一篇荒漠甘泉，一篇活水靈糧，如此約四十五分鐘至一個小時，她的靈修生活已持續多年，教會中許多弟兄姊妹都比不上她對神的敬虔。

婆婆照顧比他體弱的老人

婆婆很有愛心，經常照顧公寓中比他體弱的老人，三不五時的去探望他們，並

與他們分享自己的拿手好菜。公寓中的楊媽媽得了類風濕性關節炎，經常全身關節疼痛，有一天婆婆又去探望楊媽媽卻久久沒有回來，原來楊媽媽碗槽堆積了許多用過的碗筷，婆婆幫她清洗乾淨後才離去。

婆婆的兒女都很孝順

婆婆育有五位兒女，分居美國各地與台灣，只有小兒稚松住在加州，稚松非常孝順，盡可能每天中午回去與婆婆共進午餐，數年如一日，十分難能可貴，主必記念他的孝行。其餘的兒女也都盡量抽空穿插著回去看她老人家，今年三月大哥大嫂從波斯頓飛往加州探視她，四月份兩個女兒聯袂從費城與紐澤西州來陪她住了兩個星期，五月份我們又返回加州十五天，兒女的孝心使婆婆的心得到滿足與安慰。

婆婆是現代拿俄米

我回到婆家中可以完全的放鬆，這次回到美國因時差的緣故日夜顛倒，白天累了就往沙發上倒頭就睡，經常一覺醒來，婆婆已把飯菜做好，或是幫我們把衣服洗淨烘乾疊好了。感謝主，婆婆待我有如己出，在我心目中，婆婆就是現代的拿俄米。



不惑之年的反省

盧昭雯

“污穢的言語，一句也不可出口；只要說造就人的好話，教聽見的人得益處。---以弗所書四章 29 節

我從小就愛說話，母親描述我還包著尿布時就已經滔滔不絕，常逗得大人們捧腹大笑。上小學一年級時，經常因為上課時講話，被老師罰站。二年級時，換了另一位級任老師林幽玉女士，因為原來的蔡老師受不了我太愛發問，就把我這個燙手山芋扔給林老師。林老師對我的打破砂鍋問到底的態度，耐心包容，當我發問佔用太多時間時，她就叫我寫下來，下課再交給她；而上課時說話的問題，她也很有智慧地解決了：每週二下午四點固定講一個故事給全班的小朋友聽，時間以下課鈴響結束。

剛開始我覺得這個“任務”簡直太容易了。我愛看書，父親又不吝於買故事書，小小的我，早已“飽讀詩書，滿腹經綸”了，說故事？沒問題！四個月下來，我滿足了說話的慾望。有時別班的老師嗓子發炎或累了，也向林老師“借”我去他們班上說故事，簡直讓我出盡了風頭。又過了三個月，我的童話故事“用”完了，就開始講主日學聽的聖經故事，而且為保存故事的“原汁原味”，還要翻聖經細讀。感謝主，帶領我這個被蔡老師“淘汰”的問題兒童，轉到林老師班上，不但造就了我愛看聖經，上課也不再講話，小朋友們又愛我，有幾個還跟著我一起去教會上主日學，信了主。也感謝林老師，她使我一年級時受到的傷害得到醫治。（其實受傷害是自作自受。）

漸漸的長大，演講比賽，作文比賽，辯論會，美術比賽，校刊編輯...都有我的份。我開始驕傲，自以為多才多藝，就不專心學業，也不像小時候那麼愛讀聖經。

我咬文嚼字，引經據典，跟同學說話時，對方若觀點不同，我就伶牙俐齒地把對方駁倒至啞口無言，甚至得理不饒人，乘勝追擊，消遣對方，使人哭笑不得，還自認聰明才智可媲美徐文長。神光照我看見自己的罪，教我一一向同學認錯（簡直要我的命，我跟神討價還價了好久，結果受到更多更嚴厲的管教才順服），才修復了一些友誼。

卻有一個凶悍的同學，心靈剛硬不願信主，而且她發現有一句“緊箍咒”，對付我很管用，那就是“你們基督徒怎麼這樣？不是該學耶穌的樣式，打不還口罵不還手嗎？”從此我被她壓制(bullied)，伶牙俐齒卻無用武之地，而她的于取于求我都照給，她要我幫她作功課，畫圖，考試時讓她抄答案，我都不敢不照辦，就怕她說我不像基督徒，沒愛心。那時要是多讀聖經，多裝備，一定不膽怯，而且不會那樣笨笨的被她利用。其實我當時枉作爛好人是害了她，日後她高中聯考名落孫山，考五專時又差點考不上，要不是她的歌聲太美妙，考術科時，感動臺南家專音樂科的老師錄取她，她的學科是絕對遠不及格的。主真是憐憫她，更憐憫我，否則我就成了害她一輩子的大罪人。

高中有一位歷史老師名字很逗笑，他姓戴名乃照。開學第二天上歷史課，戴老師自我介紹時，我已笑到快把午飯噴出來了，他狠狠地瞪著我，我心想，戴老師啊，誰教您的令尊當年把您的名字取成這樣，也不考慮幾天就急著為您報戶口，被人笑一定不是第一次，您已經四十多了，也不自己改個名字，或學古人起個字啊號的。想著想著，我那不安份的筆，就在課本內頁畫了起來，一個身材火辣，臉孔卻像戴老師的美女(臉不太美)，穿著比基尼泳裝在做日光浴，旁邊一首打油詩：“開封有個包青天，臺北有個戴乃照。青天大人不畏權，乃照先生不畏寒。包拯大人威名傳，乃照之名笑聲揚。莘莘學子全省來，高中首選北一女。歷史課程之泰斗，學姐首推戴乃照。”寫著就傻笑起來。

本來舞文弄墨，想拍老師馬屁，不料老師早已站在我的桌旁，瞪著我完成“曠世奇文”。在那幾秒鐘，空氣似乎凝固成冰塊了，我的頭皮發麻，全身僵硬，等著被“審判”。戴老師一把搶去我的課本，太陽穴青筋跳動，說，“這位同學，

見證分享

跟我來！”我們走過那似乎沒有終點的長廊，到了訓導處，我的心臟像要停止了。戴老師啞著嗓子，交待訓導處的兩位女職員(當時我以為她們也是老師，嚇死了)，如何處置我，就回教室去上課。其中一位比較和氣的“老師”，告誡我，“喂，妳不知道，戴老師最介意的就是人家用他的名字開玩笑，妳真是不清楚狀況，也敢闖這麼大的禍！”另一位滿臉青春痘的“老師”板著臉說，“戴老師簡直太沒度量了，每次都抓學生來，都記小過，新生都嚇死了，一天到晚抓，抓一百個他也還是叫戴乃照嘛！不會去改名字？”那時她那滿臉青春痘，面無表情的臉，在我看來真美！

我忐忑的問她們，“老師，妳們要怎麼處罰我？訓導主任會來嗎？”她們都大笑，“小妹啊，我們不是老師，是職員。妳的小 case，才不用麻煩主任。戴老師常常都這樣，不用怕，頂多小過一支而已。“我大哭起來，”啊，慘了！我爸爸前天才帶我來臺北，他要是知道了，一定馬上又要來，阿姨，拜託！不要記我小過，我爸爸從屏東來很遠，他醫院又很忙，拜託！拜託！...”她們笑得更厲害了，“妳不要記小過，是要記大過嗎？”那位滿臉青春痘的小姐問，“妳爸爸是醫生？哪一科？”

”小兒科。“

”噢，那沒用，不會治療青春痘。“

”我爸爸很會治療青春痘，阿姨，妳看，我的臉是我爸爸給我打針，擦藥治好的。“

”騙笑呢(騙瘋子，臺語)，小兒科的醫生哪會治痘痘，我看妳是沒長過。“

”阿姨，真的，我爸爸很棒，很會治療皮膚病。“

”我不相信。“

”妳不信，我打電話叫我爸爸來！”

”打啊！”

”可以用電話嗎？”

啊，中了激將法！真笨！

我這傻瓜居然主動撥電話給爸爸，護士一聽到我的聲音，馬上就去叫父親接。爸爸問也不問，就吼，“妳闖了什麼禍？”

我立刻淚流滿面，泣不成聲，青春痘小姐就接過去，向爸爸報告他頑皮女兒

被記過了。我聽見爸爸在電話的另一端咆哮，然後摔電話。青春痘小姐嘆氣，“都這樣，幾乎所有的家長都這樣。不是兇我們，就是兇小孩。”

爸爸當天晚上到了，先揍我一頓，第二天帶著我到學校辦休學。我一夜沒睡，無法停止哭泣，爸爸說我國中三年從來沒用功過，考上簡直是僥倖，現在被記過，丟臉丟到家了，回屏東算了，反正繼續留下以後日子也不好過，而且像我那麼吊郎噹，以後也是跟不上別的同學，以後又不見得能考上好大學……

爸爸說的話，比打我更痛，難道在他心目中，就算我跟姐姐一樣考上一女中，我還是那麼一文不值嗎？

移民/小留學生辛酸路---化了妝的祝福

離開了無緣也無顏再唸下去的一女中，三個月後，父母帶著平庸的我和資優的弟弟，到洛杉磯移民。又過三個月，他們不得不回屏東，因為眾多的病人要看爸爸，不喜歡看代班的醫師。臨上飛機前，爸爸冷冷地說，“讓妳來美國，是妳沾妳弟弟的光，便宜妳了，好好照顧他！”

後來我才知道，姐姐當年心中不平，也是因為我這頑皮，不用功的妹妹，能到美國受教育，而她那標準的乖乖女，模範生卻得留在臺灣完成大學學業。然而血氣方剛的我，一肚子憤怒，不反省自己，卻自憐成為弟弟的小保姆，女傭人，被父母利用了！

白天，我努力用功，吃力地在全是白人同學的莎士比亞文學課，一字一字查字典，慢吞吞地讀和寫作文，偶而偷看梁實秋大師翻的中文版“莎士比亞全集”以便了解劇情。但要寫作業和排演，還是要老老實實的讀英文，模仿英國口音。回家放下書包就洗菜，切菜，準備晚飯，淘盡心思，要做出好吃營養，變化多端的菜餚，哄挑嘴的弟弟吃。弟弟的身高，體重，每個月都得向爸媽報告的。晚上弟弟睡著後，我再繼續挑燈夜讀美國歷史和微積分。有人笑問，“你們臺灣來的不是數學很棒嗎？幹嘛也得那麼用功？”但他們有所不知，臺灣的高中，也要到高二才學微積分

見證分享

，而且我在臺灣時，一直以為將來大學要考乙組(文科)，於是沒在理科下太多功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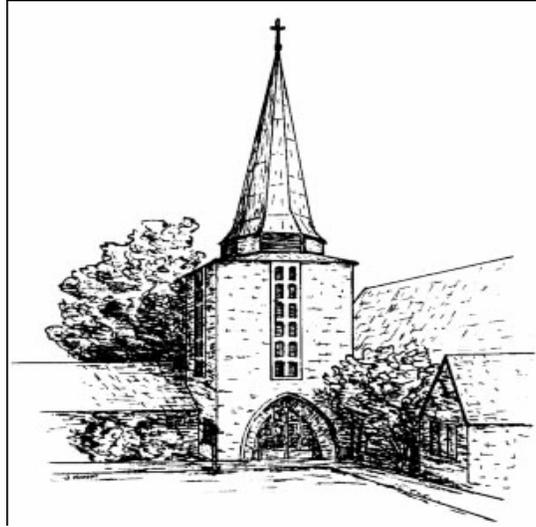
感謝主的管教和帶領，辛苦的高中最後兩年課業，繁忙瑣碎的家事，教會的事奉(小教會，每位同工都要多作工)，像烈火一樣，把我的刁蠻，任性，不順服，幾乎全燒光了。我強調幾乎，因為老我是得天天對付的，絕不會一瞬間完全死去。

弟弟在我琢磨廚藝下，長得又高又壯，還三天兩頭邀他的小朋友們，放學來我們家吃晚飯，我燒的菜，得越來越大鍋，但看到弟弟有“食客”們作陪而胃口增進，我就悄悄的把心中嘀咕的抱怨釘死，埋葬。神很幽默，祂派這些十來歲的小壯丁們來吃空我家的飯鍋，讓我在服事這些同為小留學生的孩子們時，臂力和耐心漸漸成長，也感謝祂和我們父母慷慨的供應，以至於有能力買足夠的菜煮給小“食客”們吃，並安慰他們父母不在美國的寂寞。後來我經常負責教會的午餐(第一次是十七歲時)，原來神早已安排我被磨練，才有裝備。

貞曾姐，請赦免我剛到本家時沒和妳同工煮午餐！我考慮太久了，結果後來教會改成外買午餐，也好，否則妳太辛苦了。明知可為卻不為，我心中一直覺得虧欠。

高中時，盼望神呼召我唸神學院，但神卻帶領我大學修音樂，後來研究所唸牙科，祂確實要我事奉，只是不容許我用言語教訓人，因為我的老我還沒死透，自以為幽默的言語，在小組還能被弟兄姐妹的愛心包容，若牧養教會，恐怕無法面面俱到而不傷人。音樂和牙科，都需要耐心，定性，用一雙手慢慢雕琢。我願順服愛我們的天父，聽祂的命令，用這雙又粗又短，靜脈滿布的“巧手”(憔悴的手)，服事需要的人群。相信只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至于我和我的家都要事奉祂，祂必賜我的家人一切所需，包括管教。





專 題 分 享

小子們哪，你們是屬神的，並且勝了他們，因為那在你們裏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

(約壹 4:4)

牧師的一封公開信

寇紹涵 牧師

親愛的弟兄姊妹們平安：

當我向您們問安時，其實心中是十分不安的。昨天加州最高法院通過同性戀婚姻合法化。對有些人來講，這不是件什麼了不起的大事，不值得大驚小怪去面對它，甚至它也不會影響到我們今天的生活，何須緊張到發一封信給全教會的弟兄姊妹。

也有人認為，不是也有一些牧師支持同性戀的行為嗎？一些自稱為基督徒的新派（自由派）人士，不也認為聖經不是絕對的權威。那何必如此嚴肅看待此一爭議多時的法案。更有甚者，對基督徒早已扣上了，守舊，保守，偏激，頑固的大帽子；對後現代主義所崇尚的開明，接納，包容，妥協成為今天現代人的時尚。身為基督徒的你我，如何定位自己在今天這個關鍵的時刻是不容忽視的。

基督徒是一群「稱耶穌基督為主」的人。「為主」的意思：不是僅僅星期日到教堂參加主日崇拜而已。「為主」是願意遵照主的吩咐而行。祂是主人，我們聽祂的。主的吩咐在那裏呢？主的吩咐在聖經裏。聖經到底是人的著作還是神權威的啟示呢？對真誠的基督徒而言，聖經是宇宙的創造者，經由人類的歷史所啟示我們「絕對的真理」。聖經不只是道德規範的參考書。聖經是來自慈愛的天父給祂寶貝兒女的權威帶領。

為什麼我們不接受同性戀的行為。因為聖經反對它。利未記十八章 2 2 節。羅馬書一章 2 6 ~ 2 7 節。清楚的指明神不同意這樣的行為。我們反對同性婚姻。我們更反對同性婚姻所衍生的同性之間的性行為。人是神造的，祂最知道我們該當如何彼此相處。祂說「不」就一定有祂的道理，因為祂是真神，是願意為我們去死，愛我們到底的真神。

我們應該愛有同性戀傾向的人，不要輕視敵視他們，如有這樣的朋友，要透過合適的專業人士幫助他們脫離同性戀的束縛。在基督教的福音機構中，可以提供許多這樣的協助，這是我們對同性戀者的態度。我們愛他們但是我們不接受同性戀的行為。

美國是一個以基督教精神立國的國家，但這幾年來一些作為與措施，與聖經的原則愈走愈遠。聖經的原則清楚顯示，神愛罪人，但神厭惡罪。今天的世界追求愛，但卻包容罪；結果得不到真愛卻必須為罪行付上慘痛的代價。

我們都喜歡背誦詩篇第卅三篇 1 2 節。「以耶和華為神的，那國是有福的。」以耶和華為神的意義，是願意遵行耶和華所吩咐的。我這些年來在教會服事，作了許多婚姻輔導的事工，親眼目睹一些幾乎無法挽救的婚姻卻起死回生。唯一的秘訣就在於當事人願意轉回，按照聖經所啟示的真理落實的去遵行。我完全深信聖經是神的話，人照著去行就必蒙福。

你我從二岸三地來到美國這塊全世界最富裕的土地，生活在神豐富的恩典中。容許我站在牧師的職份上，提出屬靈的呼籲：

在享受神格外的賜福中，也要看重祂要我們為這處境作些什麼？我知道有些人士，開始在憲法上去努力，想訂下婚姻為一男一女的法條，我們支持，但能否成功仍是未定之數。我所領受的卻是鼓勵神屬靈的兒女，「積極的」在神所量給您的處境中，為主活出讓人羨慕的基督徒生命來。

與其咒詛黑暗，不如點一根蠟燭。我們不能夠再消極的享受在神恩中而已，已經到了我們披掛上陣，為主作明確見證的關鍵時刻了。為了這塊我們生活的土地，為了常保在神的恩典中，我們都不得不如此行。羅得漸漸挪移帳棚到所多瑪。是我們的鑑戒。（創十三：1 2 ~ 1 3）

我向各位提出屬靈的警訊，不是要各位害怕退縮，而是要與各位同心奮勇向前，各位有一流的屬世裝備，現在要為主活出一流的屬靈生命。神給了您們五千兩的恩賜，有一天您們也要交出五千兩恩賜該有的成績來。敬請各位做醒禱告，勤讀聖經，彼此勉勵身體力行屬靈的原則，作這時代的守望者。用基督臺前交帳的標準，活出今世合祂旨意的一生，成為名符其實的「基督徒」。

盼望無論何事「選擇站在 神這邊」，成為您一生的註解。

願 神的恩典與福分與您常相左右。

敬祈

作這世代的光與鹽

與您同奔天路的

寇紹涵敬上

2 0 0 8 年 5 月 1 6 日

神所珍貴的中國宣教士 ——富能仁牧師

David Smithers
黃永強 譯

在這世上有些神所珍貴的僕人，往往隱姓埋名。他們置身教會主流之外，不為人知，獨自耕耘。他們用自己的生命，輕吟著早已被人遺忘的衛斯理詩歌：「教我卑微，不為人知，只願神眼中視為珍愛。」一位英國的佈道者曾寫到：「許多神重用的僕人往往生活在斗室陋屋，不為人知...」

內地會的富能仁牧師便是其中的佼佼者。他默默耕耘，甘於寂寞，全然不為人知。這位滿有天份的傳道人既是佈道家，又是語言學家、音樂天才和工程師。他因對生活在雲貴高原、怒江流域旁傣人靈魂深深的負擔，於是在清末民初時（1910年）來到中國雲南，擺上自己的性命，獨自生活在中國西南邊陲的高山峻嶺，度過了許多的歲月。這位才華橫溢的年輕人放棄英國演奏大廳掌聲，寧可在原始部落拓荒。在人看來難免是個謎，以至有人批判富能仁把自己的一生荒廢在宣教工場。其實正好相反，神大大使用他，藉著禱告和愛的澆灌，教成千上萬，拜鬼神而被轄制受捆绑的傣人，歸向耶穌。在經過一番努力掌握了傣方言之後，他便著手創造了富能仁字母（Fraser Script），將聖經譯成山寨土語。主後1916年聖靈在傣人中間作工，短短兩年內六萬人受洗。傣教會不斷成長，最終成為世上最大的基督徒部落群之一。

這些成就並非因為富能仁的天份和才幹。他之所以能人所不能，乃是藉禱告靠近神。在叢山峻嶺的孤獨中，他別無選擇，只有全然的尋求神。有人說：「要了解富能仁莫過於透過他的禱告，禱告對於他有如呼吸一般。他在禱告時，常跨越時空，進到神的永恆同在裡。」就大多數人，禱告不過是逼不得已的最後一招，通常不會是我們的第一選擇。但因為無時無刻的需要，富能仁學會了持續迫切的禱告。在傣人的山嶺上，處處可以見證他迫切的祈求和禱告。他的禱告要用小時來做單位，絕非例行公事，平平淡淡。他在禱告時如同產婦在痛苦中分娩。他比誰都了解禱告中靈魂所要經歷的掙扎和苦楚。他寫到，「如同哈拿（撒母耳先知的母親）求告神。我們的禱告有幾回像哈拿一樣心裡愁苦。我們在主前又有多少次「痛痛地哭泣」（Wept Sore）。或許我們也會常常禱告，卻難與哈拿的深度相比；或許我們

也會常常屈膝長求，卻少有全心的傾注。我們的迫切之情還不至到達心痛之境。真正的懇求如同孩童全心全意的渴望，別無他法。這渴望既不屬世，也不是發自內心的罪性，乃是從神而來。哦，何等的渴望。哦，主阿！求祢將哈拿（母親）這樣的迫切，不單加給我，也加給那些為這群僕人，心中滿有負擔的禱告伙伴們！」

可惜今天的我們，對於這些屬靈前輩的基本功是多麼的陌生。前輩聖徒們的利器法寶之一便是「恆切禱告 Praying through」。對此富能仁不僅提倡，更是身體力行。他寫到「屬靈的爭戰非兒戲，為要成就一切，還能站立得住」。與惡者的爭戰片刻不可停頓，要一直堅持到得勝。這難道不是我們常常禱告不曾得應許的提示？人們往往有始無終，若非立見果效，便往往心灰意冷。一旦等待時間過久，索性全然放棄，半途而廢，無功而返，這不正是我們過往的寫照？路加福音 14:28-30 的經節可以套用在這件事上。人在信心的禱告前，像蓋房子一樣。當要對自己所付上的代價一清二楚，並準備付出，不可三心二意。屬靈的爭戰是日日夜夜每時每刻，因知道所面對的是仇敵，人當儆醒不倦。屬靈爭戰非兒戲，因為我們威脅到撒旦的權勢，闖進了他的地盤。1913-1914 年之間，富能仁經歷過極度的靈命低落，要面對一般人想逃避的處境。在接觸矇昧的僕人時，他成了撒旦眼中釘。他數度陷入難以自拔的沮喪和絕望中，甚至懷疑神。「日子過得昏天暗地，方寸大亂，直到有一天他突然醒悟這是惡者的計謀，因為他闖進了這個世世代代為撒旦所轄制的領域。首先，僕人中的慕道者受到攪擾，因為他們曾經世世代代是惡者的奴隸，容易下手。現在，逼迫也輪到他本人。這是一場生死攸關的屬靈爭戰。」

在這場屬靈的爭戰中 Jessie Penn-Lewis 編輯的「得勝者」刊物，給了富能仁及時的幫助。他寫到「這刊物讓我看到戰勝邪惡勢力靠的是由十字架來的堅固抵抗。我是學工程的人，凡事要看到具體的成效。因此我也把這種原則套在屬靈的事上。但事與願違，我發現許多我所聽到的屬靈教導卻似乎沒有果效。事情的發展遠不如我所想的。當然，把一切交給耶穌來處理，自己不參與而被動地接受，有其蒙福的真諦；但這與我事工的情形卻不大相符。我必需常常抱住十字架，勇敢的抵擋魔鬼，才叫我看到實實在在的果效。這經歷就像人在沙漠遇到清純甘涼的泉源。也許在一次很得幫助的聚會中，有人會告訴你，得勝秘訣就一定是這樣。不！我認為不同的情形有不同的真理原則。有人說，「要仰望神」。另一些則說，經上教我們「要抵擋魔鬼」。這抵擋魔鬼的方法對我很有效。確實如此，主耶穌自己親口斥責魔鬼，「撒但退到我後面去」。謙卑地依靠主去做，他的兒女同樣辦得到。聖經的應許便是我們的武器，人在消沈低落時就要這樣斥責撒但，我便是這樣從黑暗的壓迫得到釋放。」

在他生命後期，富牧師遇到新的挑戰。在很多人都認為大有果效的事工上，

專題分享

他卻越發不能滿意。不論是工場還是在家中，他以從未有過的迫切，尋求真正的復興，渴慕經歷神榮耀的能力。一旦神把一種全新的渴慕放在人心時，祂必親自動工。富牧師描述在返國述職時，因聆聽了奮興佈道家——宣教士古約翰牧師

(Jonathan Goforth) 的證道，他的期待得到實現。對於這次的經歷，富師母描述道，「當神的老僕人站起來證道時，神同在的感覺充滿了整個會場。當他一開口，神的話把在場人的心都溶化了。古牧師實在大有神的恩膏。富牧師過去耳聞古牧師在華中、東北帶領的大復興，親身經歷卻是別開生面。富牧師為此被深深地打動。他也因此被提醒，我們是否善用那神已應許給我們的能力。」

富師母在回憶富牧師當時對復興的渴求時提到，「當他看到中國，成億上萬的未得之民，和寥寥可數的傳道人之間的懸殊比例時，更意識到更多宣教士固然需要，卻遠不及我們這些在這裡的同工，領受從神而來超乎尋常的能力來得重要。最叫他不能釋懷的是，不論本地或英國的母會，對於周圍世界的影響力都顯得微不足道。他為此長期禱告，效法早期使徒的榜樣，尋求五旬節聖靈的能力。」

三十年代初期，不止富牧師本人，許多中國的信徒和宣教士都對此感同身受。富牧師遇到伯特利佈道團的宋尚節和計志文，他們一同守望禱告，常常通宵達旦直到隔日清晨。神一旦動工，興起祂隱藏的器皿時，復興之火便在華北熊熊地燃燒了起來。富牧師稱謂這是在中國最快樂的經驗。那時在中國還有明俊德教士 (Betha Smith) 和孟瑪麗教士 (Marie Monsen) 參與著山東大復興，內地會的葛德存教士 (Anna Christensen) 和聚會所的倪析聲都在收割復興的果子。不分機構或團體，大家的信息卻是一致：暴露隱藏的罪，徹底的認罪，重新接納，藉寶血和聖靈的能力得勝。

「天國是努力進入的，努力的人就得着了。」(太 11:12) 富能仁牧師的生命正是這樣的寫照。效法他，我們當全然虛己，去打這場屬靈的爭戰。我們的禱告遠不可局限於感情和空洞的詞藻中。願我們的禱告更多地發自內心，有如分娩產婦般的迫切！而對撒旦和自己的老我，我們應當學習如何竭力的禱告。主耶穌所要揀選的器皿，乃是願意完全聖潔、謙卑降服於祂，憑信心抵擋黑暗勢力的人(雅 4:7)。單有謙卑而缺乏勇氣的信心將帶來灰心，不經破碎和虛己的信心，則變成了變相的自以為是。人當虛己，同時帶著聖靈的權柄和能力，方能打一場美好的復興勝仗。





靈

修

分

享

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
來到施恩的寶座前，為要得憐
恤，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

(來 4:16)

由神與人立的約來看 神預備的救恩

陳志平

人類一次又一次背約，神每次都寬恕人類，或另立新約。
信神、順服神所訂的約，是人類唯一得救的途徑。

前言：

“約”是必須承諾與兌現的，神與人訂的約是百分之百的信實，就連人與人之間訂約也需雙方遵守，古人有季布一諾值千金的說法，近代成功的企業家也以“誠信”為準，有清一代山西票號的成功，至今還為人激賞敬佩。神在創世以前就有腹案來拯救人類，可惜人類脫離不了背信的白鴿，一而再、再而三的違約，我們來看神與人立的七個約是何等的寬大又充滿憐恤。

一·亞當之約〔工作與管理之約〕創 1:28-30

經上說：神就賜福給他們，又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地面，治理這地；也要管理海裡的魚、空中的鳥，和地上各樣行動的活物。…”

又說(創 2:15)：耶和華 神將那人安置在伊甸園，使他修理看守。耶和華 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

神將一切給人管理，條件十分優厚，可是人不但背叛神，監守自盜，還要推諉責任，所以神後悔造人(參看創 6:5-7)。可是神還是原諒了人，只是作適當的處罰而已。

二·挪亞之約〔保守之約〕創 9:1-17

神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兒子，對他們說：“你們要生養眾多，遍滿了地…”經上又說：“立約的記號是虹。”神應許挪亞的後代興旺，唯一告誡人類的是：“凡流人

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因為 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我們來看看人類是否遵守了挪亞之約？神把一切都替人類準備妥當，可是人類互相殘殺，血流成河，甚至瘋狂到以自身作炸彈來殺人(自殺炸彈)，我們有沒有守約呢？

三·亞伯拉罕之約〔應許之約〕創 17:2-8

經上說“我就與你立約、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亞伯蘭俯伏在地、神又對他說、我與你立約、你要作多國的父……。國度從你而立、君王從你而出。我要與你並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堅立我的約、作永遠的約、是要作你和你後裔的神……。”

神又對亞伯拉罕說：“你們都要受割禮。這是我與你們立約的證據……。”

立約的條件很簡單，就是堅信耶和華是唯一的神，遵守割禮，可是人類依然信奉多神，崇拜偶像，也不守割禮。

四·摩西之約〔律法之約〕參考出:20

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是靠著神的旨意，經上說：我是耶和華你的神、曾將你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除了我以外、你不可有別的神。又說：愛我守我誠命的、我必向他們發慈愛、直到千代。

神傳十誡給人類都是應當遵守的，並沒有牽強之處，這樣簡單直述的誡命，有多少人完全奉行？

神只要我們愛祂，守祂誡命，可是現在世界的混亂，一切弊端，皆因違反誡命而起。殺人、姦淫、假見證、惡意陷害人，比比皆是。耶和華與摩西在西乃山上傳十誡四十晝夜，山下的百姓馬上就偏離了神所吩咐的道，為自己鑄了一隻金牛犢向牠下拜獻祭。神是要給人類一個和平安定的世界，可是人偏偏反其道而行。

五·巴勒斯坦之約〔地土之約〕申 29:13, 30:2-4

耶和華在摩押地吩咐摩西與以色列人立約的話：“這樣、他要照他向你所應許的話、又向你列祖亞伯拉罕、以撒、雅各、所起的誓、今日立你作他的子民、他作你的神。”又說：“若照著所吩咐的話，神必憐恤你，救回被擄的子民，在所賜應許之地居住。”相反的，神必打散以色列人到世界各地。

遵行神的約是那麼困難嗎？為什麼人類老是不能照著神吩咐的去做呢？經上

靈修分享

說(申 30:11, 14) “今日所吩咐你的誠命、不是你難行的、也不是離你遠的…。這話卻離你甚近、就在你口中、在你心裡、使你可以遵行。”

六·大衛之約〔國度之約〕參考撒下 7:8

耶和華的話臨到先知拿單說：“萬軍之耶和華如此說、我從羊圈中將你召來、叫你不再跟從羊群、立你作我民，以色列的君…。”

神雖然眷顧大衛和所羅門，但所羅門的晚年荒淫無道，後宮粉黛千人，忘記了神的教訓，終至於分裂滅亡。

七·耶利米之約〔救贖之約〕參耶 11:4

經上如此說：“這約、是我將你們列祖從埃及地領出來、脫離鐵爐的那日所吩咐他們的、說、你們要聽從我的話、照我一切所吩咐的去行…。”給他們牛奶與蜜之地、正如今日一樣…。

但是猶大頑梗，不遵守其約，他們不聽從，不側耳而聽，竟隨從自己頑梗的惡心去行…。

從上述的各種神與人所立的約，可以清楚的看見神完善的救贖計劃，每一個可能發生的細節都遇到的列出來，可是在人類的罪性裡，就有不遵守“約”這樣一個弱點。許多人世間發生的事都是因為背約而起，結婚時信誓旦旦的約，要互相扶持，照顧一生，不因財富地位而受影響，但婚約言猶在耳，許多人已有背叛的行為，第三者的介入、偷情、包養，不一而是。在商場上也如此；好的誠信傳統已蕩然無存，毀約、吞併、捲款潛逃。國與國之間雖有互不侵犯條約，但也是緩兵之計，所以戰事頻仍，從無一天平靜的日子。

神的眼鑒察世界又充滿大慈愛的心，人類一次又一次背約，神每次都寬恕人類，或另立新約。綜觀上述，神與人所立的約可以解答罪的由來和得救的法門。

為什麼人類始終在犯罪，因為人虧欠了神的榮耀。(參考羅 3:23)信神、順服神所訂的約，是人類唯一得救的途徑。懷疑、猶豫、始終徘徊在神的恩典之外的人，可以參考經上所說：你們要呼求我、禱告我，我就應允你們。你們尋求我，若專心尋求我，就必尋見。美哉斯言！願兄弟姊妹三思！